**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2025年度常规项目申报通知**

各有关单位：

　　经中共广东省委宣传部批准，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十四五”规划2025年度常规项目申报工作正式启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本次申报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引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以及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精神，深入实施《中共中央关于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委“1310”具体部署，落实《广东省“十四五”时期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坚持以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主攻方向，坚持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并重，鼓励开展跨学科综合研究，为以走在前列的担当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广东实践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动力。

****二、研究重点****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2025年度常规项目要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要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研究阐释，聚焦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作出的重要指示、赋予的重要任务、提出的重要要求,围绕落实省委“1310”部署的决策需求以及广东特色优长学科建设的现实需要等开展深入研究。基础研究要密切跟踪国内外学术发展和学科建设前沿动态，聚焦事关党、国家和广东省事业发展的重大理论问题，努力推出具有主体性、原创性和较高学术思想价值的理论成果。应用研究要围绕广东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各项部署，聚焦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深化经济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支持全面创新体制机制、推进民主法治文化民生生态等各领域改革、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等重大现实问题展开研究，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提供智力支持。

****三、项目类别****

　　本次申报不设具体的课题指南，由项目申请人自主申报。项目类别包括：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岭南文化项目、后期资助项目。

　　（一）一般项目资助有利于推进理论创新和学术创新的基础研究，以及有利于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实践的应用研究。

　　（二）青年项目的男性申请人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9年7月31日后出生），女性申请人年龄不超过40周岁（1984年7月31日后出生）。对青年项目课题组成员年龄无要求。

　　（三）岭南文化项目主要资助围绕广东历史文化资源的挖掘整理、保护传承和创新利用等方面的研究。选题必须是独具地方特色、在省内外影响较大的历史文化课题。

　　（四）后期资助项目资助省哲学社会科学基础研究领域前期没有获得相关资助、研究任务基本完成且尚未出版的优秀科研成果，主要包括完成80%以上的中文书稿或完成50%以上的学术资料汇编和工具书，内容应具有原创性、开拓性并达到本学科领域的先进水平。

****四、学科分类****

　　为进一步提升省社科规划项目立项工作的规范性和科学性，本次常规项目申报对部分学科组分类组进行调整，具体为：（1）原有中国历史（考古学）、世界历史（考古学）合并调整为历史学（考古学）；（2）原有港澳台特区问题研究、华侨华人国际问题研究合并调整为港澳台·华侨华人及国际问题研究；（3）原有管理学划分调整为公共管理学、工商管理学。

　　本次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后期资助项目按调整后的23个学科组接受申报，具体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马列·科社，党史·党建，哲学，理论经济，应用经济，政治学，法学，社会学人口学人类学（含民族学、宗教学），历史学（考古学），中国文学，外国文学，中国语言学，外国语言学，新闻学传播学，图书馆情报及文献学，体育学，公共管理学，工商管理学，港澳台·华侨华人及国际问题研究，艺术学，教育学，心理学。涉及交叉学科的，由申请人选定一个主学科进行申报。

　　岭南文化项目作为独立项目类别接受申报，不划分学科组。

****五、立项规模****

　　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岭南文化项目、后期资助项目每项资助3万元，拟立550项左右，具体立项数将根据总体申报数量和质量确定。

****六、成果形式****

　　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岭南文化项目的预期成果形式包括研究报告、论文和专著三类，可三选一或三选二。其中，研究报告不少于3万字；论文需在学术期刊发表3篇以上（含3篇），内容须具有相关性、系统性；专著书稿不少于10万字。若选两种成果形式，则均需达到上述相关成果要求。

　　后期资助项目的预期成果形式以资助学术专著为主，少量资助学术价值较高的资料汇编、译著和工具书。

****七、申报资格****

　　（一）申请人只能申报1个项目，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其他项目（含2025年度三类研究专项）的申报。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参与2025年度常规项目、三类研究专项中的2个课题的申报。

　　 （二）在研的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的负责人（包括子课题负责人）、在研的省社科规划项目负责人（结项证书标注日期在2024年8月2日之后），三年内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省社科规划项目被终止，或五年内被撤项的项目负责人（时间截止至2024年7月31日），不能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本项目。

　　（三）申请人根据项目内容选择申报，申报课题不能与已立项的国家级、省部级项目相同或相似。

　　（四）后期资助项目申请人需提供成果查重报告，并且必须近五年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北大版、南大版核心期刊或SSCI、SCI、EI等收录期刊发表过相关论文。以博士学位论文、博士后研究报告为基础申报的，论文或报告完成日期应为三年以上（答辩日期为2021年7月31日之前），并在原论文或报告基础上进行实质性修改，且增删、修改内容篇幅达到原论文或报告字数30%以上。

****八、申报系统****

　　项目通过“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平台”（网址：www.gdppssp.com.cn）“项目申报系统”进行申报，并按要求上传申报材料。操作方法及要求见系统通知栏《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平台操作说明》。申报系统技术类问题可扫描平台登录页面下方的易普客服二维码或拨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800-1636。如有其他问题，请科研管理部门收集好申请人的疑问，统一向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专项小组咨询。

　　申报系统开放时间为8月9日10:00—9月4日中午12：00；单位审核截止时间为9月5日下午17:00；书面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9月6日，逾期一律不予受理。可通过中国邮政EMS或顺丰快递寄送申报材料（不接收同城快递、美团跑腿），以材料寄出时间为准。

****九、材料审核****

　　项目由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组织申报。省社科规划专项小组不接受个人申报。各单位要认真做好项目审核工作，并将以下纸质材料统一报送省社科规划专项小组：

　　（一）申请一般项目、青年项目，须提交2份申请书、5份项目论证活页。申请书和活页用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活页不得以任何形式出现申报者姓名、单位等背景信息。

　　（二）申请岭南文化项目，须提交2份申请书，项目论证活页7份。申请书和活页用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活页不得以任何形式出现申报者姓名、单位等背景信息。

　　（三）申请后期资助项目，须提交2份申请书（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7份成果简介（活页）以及2份装订成册的成果打印稿（A4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成果查重报告1份，成果简介、成果打印稿不得以任何形式出现申请人姓名、单位等背景信息。此外，须提交一份近5年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北大版、南大版核心期刊或SSCI、SCI、EI等收录期刊上发表论文的复印件。中文论文提供期刊首页及目录复印件，英文论文提供图书馆盖章的收录证明。博士学位论文或博士后研究报告原文，并附修改说明1份（本材料仅限以博士学位论文和博士后研究报告为基础申请后期资助项目的成果）。

　　（四）系统导出本单位申请汇总表（加盖单位公章）

　　（五）申报责任单位要把好政治关和质量关，从选题设计、课题论证、课题负责人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科研团队等方面认真审核，合格方可同意申报。

****十、特别提示****

　　请各相关单位组织申请人和科研管理部门认真学习《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管理办法》，对照本通知要求认真准备、审核申报材料。2025年度常规项目评审工作结束后，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专项小组将视情况对出现违规申报的单位进行通报。立项名单公布后，获批立项的项目需要上传签字盖章版申请书PDF扫描件至系统，申报材料一律不予退回，请申请人提前做好申请书留存、扫描工作。

　　2025年度学科共建项目立项将从入围常规项目和三类研究专项复评但未能最终立项的名单中产生，经所在单位同意，由省社科规划专项小组汇总、组织审核并报省委宣传部审定后组织立项，资助经费由所在单位解决。

　　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800-1636

　　系统技术支持邮箱：support@e-plugger.com

　　联系人及电话：冯老师（020）83825078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618号广东社科中心B座928室

　　邮箱：gdskghb@163.com

　　附件：[申报常见问题答疑](http://www.gdpplgopss.org.cn/attachment/0/13/13306/1254510.xlsx" \t "http://www.gdpplgopss.org.cn/tzgg/content/_blank)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专项小组

　　                       2024年7月31日